



兆达科技
NEEQ : 838444

2020 年度报告

广州兆达讯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ZHAOD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红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林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易林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蒋雨杉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电话	020-34291429
传真	020-34291429
电子邮箱	zhaoda@chnvas.com
公司网址	无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676,095.11	11,235,375.09	-4.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51,477.72	8,457,505.86	-45.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5	1.18	-44.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9%	24.4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6.43%	24.72%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60,507.47	19,171,722.94	-91.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0,878.14	196,439.24	-1,597.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66,202.03	161,326.7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5,697.88	1,931,309.04	-242.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4.87%	2.3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6.78%	1.9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03	-1,466.67%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762,500	38.64%	4,387,500	7,15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62,500	38.64%	4,387,500	7,150,000	10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387,500	61.36%	-4,387,50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87,500	61.36%	-4,387,5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7,150,000	-	0	7,1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谭辉	4,095,000	0	4,095,000	57.28%		4,095,000
2	广州冠鑫元文化艺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7,150	0	2,607,150	36.46%		2,607,150
3	朱英喆	292,500	0	292,500	4.09%		292,500
4	陈倩怡	155,350	0	155,350	2.17%		155,350

合计	7,150,000	0	7,150,000	100%	0	7,150,000
----	-----------	---	-----------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谭辉与股东朱英喆系夫妻关系，谭辉为广州冠鑫元文化艺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及说明。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收入准则。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于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适用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对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不产生影响，对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亦未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处置子公司

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且将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新乐城数据网络有限公司的100.00%股权于2020年5月19日转让，该全资子公司本期末资产负债表不属于本期的合并范围，本期对广州新乐城数据网络有限公司的合并仅包含其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4月30日的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广州新乐城数据网络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00.00	出售	2020 年 5 月 19 日	股权转让协议	-63,442.73	0.00%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予以理解和认可。

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及相关临时公告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